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7

债券代码：123019

债券简称：中来转债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现公司就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过户事宜补充披露如下：

一、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认购情况

根据《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总额不超过294.7220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1元，持股计划的份额上限为294.7220万份，股份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回购的中来股份A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资金总额为294.7220万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294.7220万份，实际认购份额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一致。认购资金来源均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公司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的情形。

二、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认定

1、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对象包括公司董事宋轶女士、副总经理谢建军先生、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李炽先生、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张超先生，除前述人员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对象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2、公司员工在认购本员工持股计划份额后即成为本计划的持有人，持有人会议是员工持股计划的内部最高管理权力机构。持有人以其所持有的员工持股计划份额行使持有人会议的表决权。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各参与对象所持份额占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总份额的比例最高为7.13%，无法对持有人会议施加重大影响。

3、根据2020年3月17日召开的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持股计划设立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并选举宋轶女士、李炽先生、李娜女士为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

宋轶女士现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李炽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管理委员会成员均未在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单位担任职务。除前述情况外，管理委员会成员不为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4、综上，根据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同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管理委员会成员与已存续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并不相同。此外，持有人会议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最高权利机构，员工持股计划的日常运作、决策等将完全独立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此，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已存续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三、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于2020年3月16日受让标的股票2,947,220股，受让价格为1元/股，当日的股票收盘价为13.85元/股，受让价格与受让当日收盘价的差价应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经初步测算，公司应确认的总费用预计为

3,787.18万元,该等费用由公司在标的股票锁定期的36个月内,按解锁比例进行分摊。2020年至2023年本员工持股计划费用摊销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股份支付费用合计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3,787.18	1751.91	1308.21	622.54	104.52

说明:上述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及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除上述补充内容外,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敬请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 年 3 月 18 日